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

梅市环审〔2021〕23号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梅州 500 千伏五华站配套 220 千伏线路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梅州供电局：

你局报来的《梅州 500 千伏五华站配套 220 千伏线路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梅州 500 千伏五华站配套 220 千伏线路工程拟建 220 千伏架空线路 13 回，其中 500 千伏五华变电站出线 12 回，配套改造 1 回线路。具体建设规模为：①在 220 千伏琴江站扩建 1 个 220 千伏出线间隔；②新建 220 千伏兴琴线（兴宁侧）解口入五华站线路工程，将 220 千伏兴宁至琴江线路的兴宁侧改接入五华站，形成五华至兴宁站单回线路，长约 1×15.3 千米；③新建五华站至华城站 220 千伏双回架空线路，长约 2×41.0 千米；④新建五华站至琴江站 220 千伏双回架空线路，长约 2×24.7 千米；⑤新建五华站至丰顺站 220 千伏架空线路长约 55.5 千米，其中

新建同塔双回线路长约 2×53.5 千米，新建单回线路长约 1×2.0 千米。将 220 千伏畲江至丰顺线路和丰顺至丰顺东牵引站一回线路在丰顺站外跳通，形成畲江至丰顺东牵引站一回线路，新建 220 千伏单回线路长约 1×0.3 千米；⑥将 220 千伏畲江至帅乡乙线的帅乡侧改接入五华站，形成五华至帅乡站 1 回线路，新建 220 千伏单回架空线路长约 1×22.7 千米。⑦将 220 千伏畲帅甲线、兴畲线（畲江侧）解口入五华站，形成五华至畲江站双回线路，新建 220 千伏双回线路长约 2×16.2 千米。将 220 千伏畲帅甲线、兴畲线（帅乡侧、兴宁侧）解口入五华站，形成五华至帅乡站和兴宁站各一回线路，新建 220 千伏双回线路长约 2×16.1 千米。线路途经五华县、兴宁市、梅县区、丰顺县。

二、2021 年 12 月 7 日，经局专题会审议，认为环评报告表关于工程建设可能造成环境影响的分析评价以及提出预防和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可信。你局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

三、工程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工程建成后，你局应按《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 682 号）要求，做好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监督管理工作由市生态环境局执法监督科和相关分局负责。

(此页无正文)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1年12月27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梅县分局、兴宁分局、五华分局、丰顺分局，执法监督科，广东智环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1年12月27日印发
